陕西将向海内外推出一批国有小企业拍卖

陕西省将在明年春季“九八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”上，推出一批国有小企业，面向国内外客商公开拍卖。

这个省目前已制定优惠政策，鼓励省内外国有企业、集体企业、私营企业、民营科技企业、外资企业和社会自然人，以各种方式参与陕西国有小企业改革。

鼓励国有小企业跨行业、跨地区、跨所有制寻找合作对象，主动与优势企业“联姻结亲”和互相兼并。

陕西国有小企业占国有企业总数的九成以上，固定资产占国有企业的三成上，职工人数占总数的五成以上。

陕西省提出，明年将全省国有小企业基本上放开搞活。

日前出台的优惠政策包括，对有净资产、经营比较好的企业，企业资产出售给法人和社会自然人的，给予适当优惠；实行拍卖的，可减免有关税收；实行股份合作制改制的，国有净资产优先出售给本企业职工。

企业产权转让的收入，除用于安置职工外，要集中起来再投资。

经评估资债相当的企业，实行“零资产”出售，债随资走。

出售给本企业全体职工的，企业所有制形式和职工身份同时改变。

出售给法人和社会自然人接受职工安置的，买断国有职工工龄的费用，可采用减免地方税收的办法解决；不安置职工的，买断国有职工工龄的费用，按财务隶属关系，在国有净资产出售收入中支付。

对资不抵债、濒临破产的企业，可以采取改组企业管理层、改变企业资产经营形式、引导企业组织结构调整等措施，予以重组。

对救活无望的企业，坚决实行依法破产。

破产时，资产变现的收入首先用于安置职工，不足部分用土地出让金弥补。

股份合作制是放开国有小企业的重要形式，按此形式改制的企业可享受所得税超基数返还、不动产暂免征收营业税等优惠政策。

实行兼并的，兼并方享受被并企业原有的政策性亏损补贴，也可用企业公积金补亏，不足部分可税前列支。

改制企业的非银行债务，可将债权转为股权；缴纳税款有困难的，可实行“陈欠暂缓、新税不欠、挂税免罚、逐年缴清”。